

证券代码：300592

证券简称：华凯易佰

公告编号：2026-029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兹定于2026年5月15日下午14:30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园路3号中南雅园2栋易佰网络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 2、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园路3号中南雅园2栋易佰网络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和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报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议案5.00、10.00、11.00、12.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3、议案4.00、8.00、11.00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5、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权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并携带正楷填写的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3）参加会议；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由出席人携带正楷填写的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3）参加会议；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三) 登记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楷林国际A座1610证券部办公室。

(四)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号码：0731-8513 7600

电子邮箱：ipo@huakai.net

(五) 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者复印件即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92”，投票简称为“华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和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报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企业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